

证券代码：002398

证券简称：垒知集团

公告编号：2020-084

垒知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通知、召集及召开情况

垒知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0年12月4日下午3点在厦门市湖滨南路62号建设科技大厦9楼公司会议室举行。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阮民全先生主持，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12月2日以OA邮件、电子邮件或传真等形式送达全体监事及董事会秘书。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决议

本次会议以书面投票表决方式表决各项议案，并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的议案》；表决结果为：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对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调整后的激励对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作为激励对象的条件，主体资格合法、有效，同意公司对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进行调整。

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12月8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调整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表决结果为：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具备《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条件已成就。

同意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为2020年12月7日，向66名激励对象授予1059.5万股限制性股票。

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12月8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特此公告

垒知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八日